

#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600963

##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 议程安排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月28日14点30分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1月28日至2016年1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城陵矶洪家洲文化中心会议室

五、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1日

六、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1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议程

1、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2、会议主持人宣读现场到会股东人数及持股比例

3、介绍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聘请的律师及邀请的其他人员

4、工作人员宣读现场会场秩序及股东提问发言办法

5、工作人员宣读现场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6、工作人员宣读现场计票监票办法，选举计票监票人员

7、逐项审议议案，并请股东提问

8、现场股东投票

- 9、清点和统计表决结果（现场+网络）
- 10、总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 11、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意见
- 12、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13、与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签署有关文件
- 14、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目 录

议案一 关于投资建设湘江纸业环保搬迁与优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 . . .	4
议案二 关于与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 . . . .	7

## 议案一

# 关于投资建设湘江纸业环保搬迁与优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投资189,186万元建设湘江纸业环保搬迁与优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有关情况如下：

### 一、湘江纸业搬迁基本情况

2013年7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规划和推进湘江纸业搬迁项目的议案》，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湘江纸业”）已处在了城市发展的商业中心地段。永州市人民政府因城市的规划需求，以《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将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整体搬迁的函》（永政函[2013]109号）的文件，正式提出并敦促湘江纸业整体搬迁事宜。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积极开展规划和推进湘江纸业搬迁项目各项前期工作。

2014年7月15日，公司发布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湘江纸业搬迁事项的进展公告》，同意湘江纸业进行整体搬迁至岳阳林纸本部（岳阳市城陵矶），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积极开展规划和推进湘江纸业搬迁项目各项前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对湘江纸业搬迁和结构转型、产业优化升级相关项目等进行规划、可研论证；争取各级相关政府部门的政策支持；对搬迁新址进行论证、评估和选择；履行相关报批手续；资产清查、就项目搬迁资产和所需建设资金进行评估和筹划；原厂址土地、房屋建筑物等资产处置筹划、论证和相关前期工作。

湘江纸业搬迁项目确定为“湘江纸业环保搬迁与优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根据项目整体推进计划，目前，湘江纸业已停产；在省、市相关政府部门的指导下，人员安置方案已通过职代会；湘江纸业在岳阳设立了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岳阳分公司，已基本完成岳阳建设项目的前期报批报建工作，对位于岳阳厂区内的建设场地进行了“三通一平”和桩基施工，开展了设备的技术交流工作，完成了初步设计审查，取得了项目规划许可。

## 二、项目投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湘江纸业环保搬迁与优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2、建设地点：岳阳林纸本部基地

3、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 (1) 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含利旧）不超过189,186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171,023万元（利用现有设备净值40,450万元，新增建设投资130,573万元）。

### (2) 资金筹措

本项目新增建设投资资金来源主要为湘江纸业土地处置收益，不足部分公司自筹或通过银行贷款方式（其中包括国开行对湘江纸业搬迁项目的专项建设贷款政策支持）解决。

4、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分两期进行。主要建设内容为：根据市场需求及产品结构调整的要求，增加部分新的生产能力；对岳阳分公司部分生产设备进行提质改造；对湘江纸业现有可利用设备进行搬迁、改造。

5、建设时间：计划2.5年（30个月），第一期2016年底前投产。

6、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备 注
总投资收益率	%	6.28	
项目投资(所得税后)	%	7.82	
项目投资(所得税前)	%	9.11	
盈亏平衡点	%	71	以生产能力利用率表示
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年	296	

## 三、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授权董事会办理湘江纸业搬迁项目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搬迁、改造、利旧、资产处置、投资概算内主要建设内容的实施和调整；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程序组织实施员工安置工作；争取各类政策支持等。

本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 议案二

### 关于与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 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直接控制人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纸业”）的新任董事李红，为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简称“晨辉纸业”）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李红及晨辉纸业自李红成为中国纸业的董事之日起将成为公司的关联方。近年来公司与晨辉纸业在采购及销售方面均有业务往来，该业务往来预计未来仍将持续，由于晨辉纸业成为关联方，该业务往来也构成了关联交易。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与晨辉纸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双方决定签订《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市晨辉纸业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2709 房

法人代表：李红

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 万元

经营范围：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代理

晨辉纸业控股股东为李红。晨辉纸业 201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该公司 2014 年末总资产、净资产分别为 43,449.46 万元、3,525.76 万元，2014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分别为 82,034.61 万元、30.38 万元。

#####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直接控制人为中国纸业，李红于 2015 年 11 月成为中国纸业的外部董



事，晨辉纸业为李红实际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有关关联关系的规定，李红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李红所控制的晨辉纸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

晨辉纸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正常执行，均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一）双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

- 1、晨辉纸业与公司应按照本协议及其附件的要求为对方提供产品或服务。
- 2、晨辉纸业向公司提供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浆板、材料等，公司向晨辉纸业提供纸产品，双方实际提供产品时，应分别依法与对方订立书面的具体协议。
- 3、晨辉纸业与公司双方确认，除已列入本协议及其附件的相关产品或服务外，如果双方在其生产经营和生活中还需要对方提供其他产品或服务，双方在拥有该等能力的前提下，不得无故拒绝。

### （二）双方支付费用的义务

双方就为对方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按双方具体协议约定的支付时间和方式向对方支付相关费用。

### （三）产品或服务费用的确定

- 1、双方互相提供的各项产品或服务的费用应按公正、公平、等价、合理的原则予以确定。
- 2、双方同意，确定每项产品或服务的费用时应参照以下标准和顺序：
  - （1）关于该项服务有国家价格，即根据法规规定的强制价格时，应按照此价格标准执行；
  - （2）有可适用的市场标准价格时则按此价格标准来确定；
  - （3）若无以上两种标准则按公平、等价、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 3、某项产品或服务的市场价格，应按以下方法确定：
  - （1）首先应参照第三方提供的类似产品或服务的正常的、公平的价格予以确定；

(2) 若没有第三方提供类似的产品或服务可资参照，则原则上依据晨辉纸业或岳阳林纸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实际成本加合理的利润予以确定。

4、除晨辉纸业与公司双方另有约定外，该等产品或服务价格由双方按上述原则确定后，在三年内不变，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则有关价格应作出相应的调整：

(1) 某项产品或服务的国家价格被取消，则双方应根据市场价格重新定价，具体生效时间自取消国家价格之日开始。

(2) 某项服务的或供应的国家价格发生变更，则根据变更之日起执行变更后的国家价格。

(3) 若某项产品或服务在签订本协议时并无国家定价，后又有了国家定价，按颁布国家定价之日起执行。

(4) 若市场价格发生变动，则相应做出调整。

(四) 协议的有效期

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满后，如果需要继续提供该产品或服务的，甲乙双方需协商，重新签订框架协议，并经双方有权机构批准。

(五) 本协议自双方有权批准机构同时批准之日起生效。

### 三、2015 年度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情况说明

李红自 2015 年 11 月成为中国纸业外部董事，晨辉纸业自李红成为中国纸业的外部董事之日起成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晨辉纸业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2015 年 11-12 月，公司与晨辉纸业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情况为：关联采购金额 3,600 万元；关联销售金额 8,800 万元。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可充分利用晨辉纸业拥有的资源和优势，进一步降低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并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交易发生时，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并参考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以合同形式约定相关条款，将使关联交易的风险得到良好的控制。

双方遵循市场化原则，按国家统一规定或市场价格结算，交易定价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及安排公平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

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存在依赖该关联交易。

本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请审议。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